

戴耀廷「播獨」違憲違法 必須依法依規嚴正處置

「佔中三丑」之一的戴耀廷早前在台灣出席論壇時揚言，香港可考慮成為「獨立的國家和聯邦的部分」。昨日特區政府發表聲明，稱對有大學教員發表有關「香港可以考慮成立獨立國家」的言論感到震驚，並予以強烈譴責。「港獨」違憲違法，並非受法律保障的學術、言論自由，戴耀廷知法犯法，誤導港人，鼓吹煽動「港獨」變本加厲，挑戰法治，危害國家安全、破壞香港和諧穩定，並且荼毒青年學生，特區政府、港大校方必須依法依規嚴正處置，不能任由戴耀廷逍遙法外，利用大學講壇妖言惑眾。

戴耀廷是違法「佔中」的最主要搗手，「佔中」失敗之後，他的反中亂港言行不但沒有絲毫收斂，反而更加露骨猖獗。「港獨」「自決」勢力遭受重創，聲勢疲弱，戴耀廷不惜撕下爭取「普選民主」的假面具，與外部分離勢力合流，赤裸裸地鼓吹「港獨」。他在台灣的「五獨」論壇妄言國家政權「有一天會結束」，「港人能實現民主普選，實現人民自決，可考慮是否成立獨立國家，或與中國其他地區的族群組成聯邦或邦聯」，如此毫不掩飾地表達顛覆國家、尋求「港獨」的企圖，戴耀廷「港獨」鼓吹者、煽動者的真面目暴露無遺。

戴耀廷一向以法律學者、大學教授的身份，打着學術討論、言論自由的旗號，作為他散播「港獨」謬論的保護傘。受到特區政府的譴責，戴耀廷馬上反咬一口，聲稱特區政府為了未來進行基本法23條立法造勢，誣指是打擊港人的言論自由，「連討論及想像中國與香港的未來也受到壓制」，這種說法更加凸顯戴耀廷強詞奪理、荒謬絕倫。

國家憲法和香港基本法都明確規定，香港是國家不可

分離的部分。基本法序言清楚寫明「香港自古以來就是中國的領土」，並要求「維護國家的統一和領土完整」。基本法第1條明確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可分離的部分」；第23條進一步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應自行立法禁止任何叛國、分裂國家、煽動叛亂、顛覆中央人民政府」等行為。《刑事罪行條例》第9和第10條也規定，任何人企圖或準備做出煽動意圖，引起憎恨中央政府和香港特區政府，激起對其叛叛等，即屬犯罪。而《香港人權法案條例》第16條及《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第19條則明確指出，言論自由並非絕對的權利，不能凌駕國家安全及公共秩序。

香港是法治社會，任何人都沒有凌駕法律的權力，大學學者也不例外。「港獨」違憲違法毋庸置疑，絕不屬於受法律保護的言論自由，戴耀廷鼓吹「港獨」，不僅應受到政府和輿論的強烈譴責，更應受到法律和校規的制裁。

西班牙加泰羅尼亞自治區前主席普伊格德蒙特因鼓吹分離，遭到西班牙中央政府控以叛亂和煽動叛亂等罪名，普伊格德蒙特流亡比利時，近日在德國被捕，可能被引渡回西班牙受審。戴耀廷煽動違法「佔中」，令香港陷入前所未見的混亂。「佔中」結束至今3年有餘，戴耀廷沒有受到校內外任何處罰，「舊債未還」，反而利用撰寫文章、出席論壇的機會肆無忌憚散播「港獨」、顛覆國家的言論。對於戴耀廷「煽獨」言行絕對不能姑息，不論是執法部門以至港大校方都不能置之不理，必須切實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憲制責任，確保香港和大學安寧。

恐嚇信事件暴露「港獨」激進暴力本質

工聯會區議員王國興昨日到北角警署報案，表示收到寄自日本的恐嚇信件，威脅他不可協助市民入稟取消區諾軒當選資格，否則沒有好下場。香港近來恐嚇信頻現，恐嚇對象均是堅決抵制「港獨」的政府官員及建制派人士。事件反映出「港獨」主張的激進、暴力本質，必然會導致衝擊法治、危害他人安全、破壞社會安寧的違法行為盛行，令港人最珍視的法治基石受到衝擊。警方必須徹查一系列恐嚇事件，盡快找出真兇，追究其法律責任，剷住恐嚇歪風氾濫，保障香港法治安寧。

除了王國興，近期收到恐嚇信的還包括律政司司長鄭若驊、選舉主任鄧如欣和陳婉雯，以及一批建制派議員。恐嚇信均寄自日本，內容中文日文夾雜，包含「殺」、「血債血償」、「提出司法覆核無好下場」等暴力字眼。這些恐嚇信針對的對象，律政司司長是政府的首席法律顧問，扮演香港法治守護者角色，兩名選舉主任分別依法取消過「香港眾志」周庭和新界東多名參選者的立法會議員補選資格，王國興則協助市民入稟要求覆核區諾軒參選立法會的資格。由此可見，此次恐嚇信絕非孤立、單一事件，而是帶有明顯政治意圖，以恐嚇要脅的手段為「港獨」撐腰出頭。

近期恐嚇事件一再發生，背後與本港有人主張「港獨」、「自決」等極端思潮有極大

關係。「港獨」、「自決」違憲違法，衝擊法治，伴隨而生的必然是激進暴力，清楚暴露「港獨」違法暴力的本質，與違法「佔中」、「旺角暴動」如出一轍。

市民運用法律手段質疑「港獨」激進支持者的參選資格，是維護法治和公義的最基本權利，不容壓制剝奪；選舉主任依法運用權力決定參選提名是否有效，是忠誠履行職責。他們如果因此而遭受暴力恐嚇，是對法治、人權、公義的嚴重挑戰。不法分子的恐嚇行為，公然踐踏香港法律、挑戰社會底線，更說明「港獨」思潮絕不和平理性，而是激進暴力，不惜以流血殘害的威脅來對待反對聲音。廣大市民更加看清「港獨」主張，意味着激烈對抗、暴力流血，這是任何法治社會都絕不允許的嚴重罪行。

法治是香港繁榮穩定的基石，是香港最重要的資產，人人珍而重之，須傾盡全力守護。有人為表達「港獨」非法主張和尋求違憲違法的政治利益，鋌而走險採取暴力恐嚇行為，是極其危險的苗頭，勢必侵蝕本港法治根基，必須及時制止。警方應對近期恐嚇信頻發高度重視，盡快立案偵查，將策劃恐嚇信事件的兇徒繩之以法，切實制止「港獨」、「自決」等危害香港法治、安寧的言行，確保香港的選舉和社會運作在依法辦事、不受威脅的正常環境下進行。

粵破製售1.4億假港藥大案

玉林潮汕生產深圳分銷 10種涉案假藥被查獲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方俊明 廣州報道）「在廣西玉林及廣東潮汕地區生產，運送至深圳進行儲存和分銷，整個鏈接完整而精密。」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昨日透露，深圳破獲一個龐大的地下假藥團夥，涉案金額近1.4億元港幣，繳獲假冒香港、日本等廠家生產的假藥10種。而僅去年廣東共立案查處食藥品違法案件超3.12萬宗，搗毀窩點316個。而且，食藥違法手段不斷翻新，隱蔽性更強，譬如實體門店僅展示產品、接受諮詢，而實際銷售則通過互聯網實施。目前該局已與阿里巴巴、騰訊等公司簽訂食品藥品安全治理協議。

據廣東省食藥監局公佈，經過4個多月的摸排深控，深圳鹽田區食藥監部門聯合警方，搗毀位於羅湖區區荷崗街道梅園倉庫2個假藥經營窩點，現場抓獲嫌疑人邢某、王某兩人，繳獲假藥達10種，包括假冒香港多個廠家生產的「海狗丸」、「公牛牌風濕靈」、「骨節靈」，以及假冒日本品牌的「風濕舒絡寶」等；共計1,957箱，合計貨值約8,060萬元（人民幣，下同）。

根據現場查獲的資料判斷，該案涉案金額約1.1億元（約合港幣近1.4億元）。據食藥監部門對涉案藥品進行抽樣送檢，發現「骨節靈」等7種抗風濕類藥品均有添加西藥成分雙氯芬酸或氨基比林。

食藥品案頻發 粵年查逾3萬宗

經查實，該假藥組織是一個分工明確、配合緊密的龐大的地下犯罪團夥，其貨品從廣西玉林及廣東潮汕地區進行生產，運送至深圳進行儲存和分發銷售，整個鏈接完整而精密，具有極強的隱蔽性。目前，該案件上下游製假售假窩點基本被打掉，主要犯罪嫌疑人全部落網，警方正在進一步調查中。

據廣東省食藥監局提供最新數據，去年以來全省食藥品抽檢的合格率均超97%，但食藥違法案件亦高發，僅去年共立案查處超3.12萬宗，罰沒款接近2.6億元，吊銷生產經營許可證件25張，責令停產停業182宗，搗毀窩點316個。

廣東省食藥監局稽查局副局長邱楠表示，目前食藥品違法製假手段不斷翻新。如深圳非法生產銷售牛百葉案件，違法犯罪分子採取工廠化批量生產，涉案產品量大、銷售面廣。茂名電白非法加工麒麟菜系列案件，非法漂白麒麟菜的違法行為在內地尚屬首次。

攜手阿里騰訊 簽訂治理協議

最近，深圳便搗毀利用互聯網製售假冒偽劣進口食品窩點，現場抓獲嫌疑人4名，繳獲各類偽造檢驗檢疫證明文件約20份，假冒進口食品近100種，超過1,800箱，涉案產品貨值金額超200萬元，目前主犯溫某已被警方刑拘。

邱楠透露，目前廣東省食藥監局已攜手省公安廳、檢察院等4部門，初步形成「數據比對篩查、電子取證固證、線上線下協同」的互聯網案件打擊模式；並先後與阿里巴巴、騰訊等公司簽訂食品藥品安全治理協議，初步實現「以網治網、以網管網」。



■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昨日透露，深圳破獲一個龐大的地下假藥團夥，涉案金額近1.4億元港幣，繳獲假冒香港、日本等廠家生產的假藥10種。圖為繳獲的部分假冒食藥品。



■據廣東省食藥監局提供最新數據，去年以來全省食藥品抽檢的合格率均超97%，但食藥違法案件亦高發，僅去年共立案查處超3.12萬宗，罰沒款接近2.6億元人民幣。

香港文匯報記者方俊明攝

手法層出不窮 逃避警方打擊

赴港掃貨，除了奶粉、化妝品、日用品等，不少香港品牌藥品因「質量好、種類多」而備受內地客追捧，但近幾年來，香港假冒的「山寨藥」和藥房問題也陸續浮出水面。廣東警方人士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採訪時透露，假冒港藥的手法層出不窮，近年就出現「香港訂單一廣東生產」的新型勾結模式；也有製假團夥瞄準港藥熱銷品牌生產後，利用互聯網以虛假身份建立網站或網頁開展網上買賣。

「由於香港老字號藥廠為保留傳統包裝，簡單設計數十年來沒變過，這

剛好為製造山寨藥和假冒藥的不法之徒製造了可乘之機。」廣東警方人士表示，有製假團夥為突出所謂港藥的「效果超好」，在假藥裡摻雜了大量見效快但副作用大的激素類、消炎止痛類藥物，以致部分假藥在粵東、粵北地區「港貨店」分銷時成了一種好品牌。

包裝精美 以假亂真

同時，假冒團夥還「跟足」港藥品牌包裝，「不僅包裝精美，並附有防偽標識、售後電話」。廣東警方人士坦言，這也是部分製假團夥出產的假港藥能暢銷的原因之一，譬如在與嬰

幼兒有關的藥物上，嚴格按照香港的規定，附有消毒除菌用的相關物品，幾乎以假亂真。

為逃避打擊，製假團夥亦不斷轉變其作案手法，譬如「境外訂單一境內生產」的新型犯罪模式，即是香港等境外不法商家通過各種渠道直接向內地生產商落訂單，明確要求訂造哪類品牌藥品，再以「一般貨物」報關出境或走私到境外出售牟取暴利。此外，製假團夥改變之前生產線規模化、集中化生產，「化整為零」進行窩點或作坊式生產，隱蔽性更強。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方俊明 廣州報道

網絡謠言「成災」 食安中招佔四成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方俊明 廣州報道）「香蕉導致性早熟」、「方便麵42天不消化」……身處自媒體和社交媒體極度發達的互聯網時代，食品安全領域正成為網絡謠言重災區。據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相關數據顯示，網絡謠言中食品安全信息佔45%。

美國普度大學食品工程博士雲無心在廣州出席「食藥科普大講堂」時表示，缺乏事實依據的食品謠言是最容易辨別的，此前在網絡上廣為流傳的「塑料大米」、「塑料紫菜」、「注水西瓜」等均屬謠言。「以『塑料大米』為例，網絡傳播時既有工廠的視頻，又有外埠報道，引來不少民眾的焦慮。」他分析說，在工業上有些塑料顆粒，外觀上像大米，作為工業品

出口國外，但被網絡誤傳為大米。而塑料比大米密度低，重量輕，放在水中很容易識別出真假。此外，塑料顆粒比米貴，造假企業沒必要冒着被抓的風險偽造成大米去賣。

科學解讀 警惕虛假宣傳

他提醒，要警惕堆砌科學術語的虛假宣傳，譬如被譽為「沙漠黃金」的駱駝奶曾在網絡上受到追捧，稱其為最接近母乳的奶製品，但實際上不但價高無益，反而會影響嬰兒的健康。雲無心指出，此類利用科學術語和片面的行業知識堆砌出的虛假宣傳往往極具迷惑性，不僅存在於朋友圈、淘寶和微商，市場上一些大牌子同樣也存在，尤其值得消費者警惕。



此外，「部分的真相」是一種更加難以分辨的謠言。雲無心說，去年以來在網絡上引起爭論的「重新定義乳糖不耐受」、「高油酸花生油具有減肥功效」、「喝酒的人更長壽」等均屬於食品謠言，發佈者出於個人利益，通過對科學研究的片面解讀和對事實的巧妙剪裁誤導消費者。

本案涉及假冒藥品明細

- 補腎壯陽類：海狗丸（假冒香港廠家）
- 抗風濕類：公牛牌風濕靈（假冒香港廠家）骨節靈（假冒香港廠家）風濕舒絡寶（假冒日本廠家）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方俊明 整理

粵近年破獲假冒港藥事件簿

2012年7月 惠州惠陽區法院判決一宗大量製造假冒黃道益活絡油、斧標驅風油、保嬰丹等香港各品牌藥品的案件，製假總金額涉900多萬元人民幣。

2015年6月 東莞破獲專門仿冒香港品牌的地下製藥工廠，涉及6省和香港的跨境假藥生產銷售犯罪網絡，繳獲假冒境外品牌藥品64種、101萬餘瓶（盒）。

2015年9月 河源破獲特大製售假藥案，繳獲製假原材料成品、半成品及中草藥材133噸，4年內生產香港公牛牌痛風靈等64種品牌假藥103噸。

2017年7月 深圳破獲一個龐大的地下假藥團夥，涉案金額近1.4億元港幣，繳獲假冒香港、日本等廠家生產的假藥10種。

香港文匯報記者 方俊明 整理